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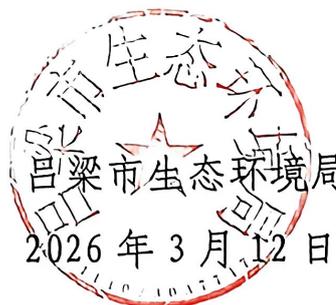
吕环函〔2026〕34号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印发《吕梁市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文书制作 指引（试行）》的通知

各县（市）生态环境分局，局机关相关科室：

为加强对全市生态环境系统行政执法文书制作的规范和指引，统一、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文书制作指南》，我局结合实际编制了《吕梁市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文书制作指引（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做好贯彻落实。

附件：《吕梁市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文书制作指引（试行）》



（此件主动公开）

吕梁市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文书指引 (试行)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2026年3月

前 言

为加强对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文书制作的规范和指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以及《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参照生态环境部和山西省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文书制作指南》制定本执法文书制作指引。

文书格式范本中“□”表示其内容可以进行勾选，选择“其他”的，应当在随后的横线处填写具体情形，也可以不用勾选，直接填写相关内容，对参考内容进行删除；“[]”表示文号中应当填写的年份，文号不加“字”和“第”，文号编号格式为*00X，开头*为各分局已授权的执法章序号（1-12），X为按顺序的序号，所有对外执法文书编号均按此规范；“_”表示应当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后可以视情况删除下划线；“/”表示应当在相关选项中进行选择，选择后删去其他选项；“（）”表示里面的内容可以根据法律规定，结合执法情况，选择使用；在个别文书处设置了“注意事项”，作为提醒作用。

制作、打印文书时，参照《党政机关公文格式》。

目 录

一、常用文书

1.协助调查函.....	- 1 -
2.协助调查结果告知函.....	- 2 -
3.行政检查审批表.....	- 3 -
4.行政检查通知书.....	- 5 -
5.回避申请决定书.....	- 8 -
6.抽样（采样）通知书.....	- 9 -
7.行政检查情况记录表.....	- 10 -
8.立案审批表.....	- 12 -
9.撤销立案审批表.....	- 13 -
10.现场检查（勘察）笔录.....	- 14 -
11.现场照片（图片）证据.....	- 19 -
12.现场影像资料保存证物袋.....	- 20 -
13.抽样取证记录.....	- 22 -
14.证据清单.....	- 23 -
15.涉案物品清单.....	- 24 -
16.证据资料.....	- 25 -
17.调查询问笔录.....	- 26 -
18.授权委托书.....	- 30 -
19.监测/检测/鉴定结果告知书.....	- 31 -
20.送达地址及方式确认书.....	- 32 -
21.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	- 34 -
22.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处理通知书.....	- 37 -
23.解除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	- 39 -

24.案件处理内部审批表	- 42 -
25.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 44 -
26.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适用按日连续处罚情形）	- 46 -
27.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适用违反三同时制度逾期不改正情形）	- 48 -
28.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适用其他逾期不改正的情形）	- 50 -
29.责令改正情况复查记录	- 52 -
30.行政处罚案件调查中止报告	- 53 -
31.行政处罚案件调查终止报告	- 55 -
32.行政处罚案件调查报告	- 57 -
33.案件审查表	- 60 -
34.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适用听证案件）	- 62 -
35.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适用非听证案件）	- 64 -
36.责令限制生产告知书	- 66 -
37.责令停产整治告知书	- 68 -
38.不予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 70 -
39.陈述申辩笔录	- 72 -
40.陈述申辩复核表	- 73 -
41.行政处罚听证通知书	- 74 -
42.听证笔录	- 76 -
43.听证报告	- 79 -
44.案件法制审核表	- 80 -
45.案件集体讨论记录	- 81 -
46.行政处罚决定书	- 82 -
47.责令限制生产决定书	- 85 -
48.责令停产整治决定书	- 87 -
49.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	- 89 -

50.送达回证	- 91 -
51.同意分期/延期缴纳罚款通知书	- 93 -
52.督促履行义务催告书	- 95 -
53.强制执行申请书	- 97 -
54.行政处罚案件结案审批表	- 100 -
55.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	- 101 -
56.当场行政处罚决定现场笔录	- 104 -
57.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书	- 107 -
58.行政强制措施现场笔录	- 111 -
59.(× × 强制措施)决定书	- 114 -
60.行政强制措施物品移送告知书	- 115 -
61.强制拆除公告	- 116 -
62.查封/扣押（解除查封/扣押）审批表	- 117 -
63.查封/扣押决定书	- 119 -
64.查封/扣押清单	- 122 -
65.查封/扣押现场笔录	- 123 -
66.查封/扣押延期决定书	- 127 -
67.解除查封/扣押决定书	- 128 -
68.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移送审批表	- 129 -
69.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移送书	- 130 -
70.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移送材料清单	- 131 -
71.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审批表	- 132 -
72.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书	- 133 -
73.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材料清单	- 134 -
74.案卷封面	140
75.案卷目录	141

二、参考文书

- 1.代履行决定书..... - 137 -
- 2.立即代履行事后通知书..... - 139 -
- 3.放弃陈述、申辩权利声明..... - 140 -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协助调查函

吕环协调〔 〕____ 号

_____:

我单位在办理_____一案中，因_____，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六条和《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请你单位协助调查以下事项：

_____。

请你单位及时将调查结果加盖公章，连同相关证据材料送
我单位。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常用文书附 2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协助调查结果告知函

吕环协调告〔 〕__号

_____:

你单位在办理_____一案中，
因_____，请我单位
协助调查，现已调查终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第二十六条和《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
将协助调查结果告知如下：

_____。
_____。

附件：（相关材料）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凡检查必审批。原则上一事一批，高频、量大的可以批量审批，但应当在审批时附详细清单；原则上应当事前审批，情况紧急、需要当场实施的，应当及时报告并补办手续。

二、检查事项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对检查事项有编码的，也可以只填写编码。

三、检查方式主要分为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现场检查方式包括查阅复制资料、询问、抽样（采样）、现场检查（勘验）等；非现场检查方式包括视频连线等。

四、根据投诉举报、转办交办、数据监测等线索确需实施行政检查，或者应被检查人申请实施行政检查的，不受年度检查频次上限限制，检查频次一栏可不填写具体内容。

五、检查人员数量要填写是否有执法辅助人员等，以及具体人数。

六、行政检查审批表由主要负责人或者分管负责人批准，不得仅由内设机构负责人批准。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规定应当由上级行政机关批准的，依照其规定。

请提供下列材料、物品和必要的工作条件，配合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开展各项检查活动。如拒不配合检查，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材料、物品清单：_____

(二)到场配合行政检查的人员：_____

(三)其他：_____

五、行政检查频次

本次检查系日常检查专项检查，年度行政检查频次上限：_____次，本次为第_____次。

本次检查系根据投诉举报转办交办数据监测应被检查人申请媒体曝光其他_____发起的行政检查，不受年度检查频次上限限制。

六、权利告知

(一)如你单位发现存在行政执法人员不出示行政执法证件等违反规定实施行政检查的情形，有权拒绝接受检查。

(二)如你单位认为行政执法人员与检查工作有直接利害关系或者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执法，可以申请回避。是否同意回避的决定将在___日内作出并告知你单位，回避申请审查期间不停止行政检查。

(三)你单位有权监督行政检查工作全过程，如认为行政检查侵犯你单位合法权益，有权投诉举报、依法获得救济。

(四)其他：_____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年 月 日

行政执法主体联系人、联系方式：_____

受送达人： 签名或者盖章 年 月 日

送达方式和地址：_____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凡检查必通知。实施行政检查前，应当出具行政检查通知书。情况紧急、需要当场实施检查的，应当口头通知，并及时向行政执法主体负责人报告和补办手续。

二、行政检查的法律依据，可与已公开的行政执法事项目录等配合填写，以简化文书填写内容。

三、行政检查同步开展音像记录的，应当在文书中予以说明。

四、文书背面应当印制涉企行政检查“五个严禁”“八个不得”。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回避申请决定书

吕环回决〔 〕 号

申请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申请人：_____ 行政执法证号：_____

申请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_____为由，
申请（被申请人）回避实施（《行政检查通知书》编号）行政检查。

经审查，符合_____规定的回避情形，同意申请人的
回避申请，并将行政执法人员更换为 _____ ,行政执法
证号：_____。

经审查，不符合_____规定的回避情形，驳回申请人
的回避申请。

如对本决定不服，可以依法申请救济。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受送达人： 签名或者盖章 年 月 日

送达方式和地址： _____

常用文书附 6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抽样（采样）通知书

（被检查人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根据（法律依据名称），现决定对你单位的_____等进行抽
样（采样）。（附抽样/采样物品清单）

行政执法人员：_____ 行政执法证号：_____

行政执法人员：_____ 行政执法证号：_____

采样机构名称：_____ 采样人员姓名：_____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受送达人：签名或者盖章 年 月 日

送达方式和地址：_____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检查情况主要填写检查事项、标准、方式、内容和存在的问题等。各地区、各部门要结合实际，以条目化的形式规范填写内容，尽可能采用勾选框等方式，快速、便捷、准确记录检查情况，以减轻行政执法人员负担，同时使被检查人清晰知晓检查情况。

二、检查结果能当场告知的，应当当场告知。不能当场告知的，应当及时告知。实施行政检查时，要加强指导服务。

三、通过信息平台统一公示检查结果的，应当在检查时告知被检查人查询途径。

常用文书附 8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立案审批表

案件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巡查中发现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举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上级交办 <input type="checkbox"/> 下级报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关部门移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机构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非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立案号	吕环立审〔 〕__号
案 由			
当 事 人	名称/姓名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住址		
案情简介及 立案理由			
承办人意见	承办人：_____年 月 日		
承办机构 负责人意见	注：同意立案/不同意立案 签 名：_____年 月 日		
生态环境主管 部门负责人 审批意见	注：同意立案/不同意立案，由×××、×××（不得少于 2 人）负责调查。 签 名：_____年 月 日		
备 注			

常用文书附 9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撤销立案审批表

案件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巡查中发现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举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上级交办 <input type="checkbox"/> 下级报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关部门移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机构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非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立案号	吕环立审〔 〕__号
案 由			
当 事 人	名称/姓名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住址		
撤销立案理由			
承办人意见	承办人：_____年 月 日		
承办机构 负责人意见	注：同意/不同意撤销立案 签 名：_____年 月 日		
生态环境主管 部门负责人 审批意见	注：同意/不同意撤销立案 签 名：_____年 月 日		
备 注			

常用文书附 10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现场检查（勘察）笔录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地点：_____

被检查（勘察）人名称或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电话：_____身份证件号码：_____

现场负责人：_____电话：_____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工作单位：_____职务：_____

检查（勘察）人及执法证编号：_____、_____

记录人：_____工作单位：_____

告知事项：我们是吕梁市生态环境局的行政执法人员，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执法证编号：_____、_____）。

请过目确认：**注：手写“我已经确认，对执法人员身份无异议”。**

今天我们依法进行检查并了解有关情况，你应当配合调查，如实提供材料，不得拒绝、阻碍、隐瞒或者提供虚假情况。依照法律规定，你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如果你认为执法人员与案件有直接利害关系或者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执法的，有权申请回避，并说明理由。

请确认：**注：手写“我已经听清楚，已知晓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不申请回避”或“我已经听清楚，已知晓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因*****原因，申请回避”。**

现场情况：_____

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 页 共 页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现场检查（勘察）笔录

注：现场情况（涉嫌违法行为相关，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建设、生产情况，如项目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原辅材料等。
- 2.环保相关手续，如环评审批、竣工验收、排污许可等。
- 3.污染物产生情况、污染物处理设施建设、运行情况。
- 4.违法情况的内容，如对现场情况的确认、违法行为过程情况、污染物排放、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等。
- 5.现场采样和其他情况，如现场拍照情况、现场负责人陪同检查情况等。

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_____年__月__日

第 页 共 页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现场检查（勘察）笔录

注：1.被检查（勘察）人对笔录逐页签名、注明日期。被检查（勘察）人无异议的，在笔录末页的签署审阅确认意见，注明“以上笔录已阅无误，情况属实”；被检查（勘察）人有异议的，注明异议内容；被检查（勘察）人拒不签字或者不能签字的，由执法人员注明。

2.检查（勘察）人、记录人的在笔录末页签名，并注明日期。

3.其他参加人的，填写其他参加人姓名、工作单位，其他参加人在笔录末页签名，并注明日期。

（本页为末页）

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确认意见：_____

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_____年__月__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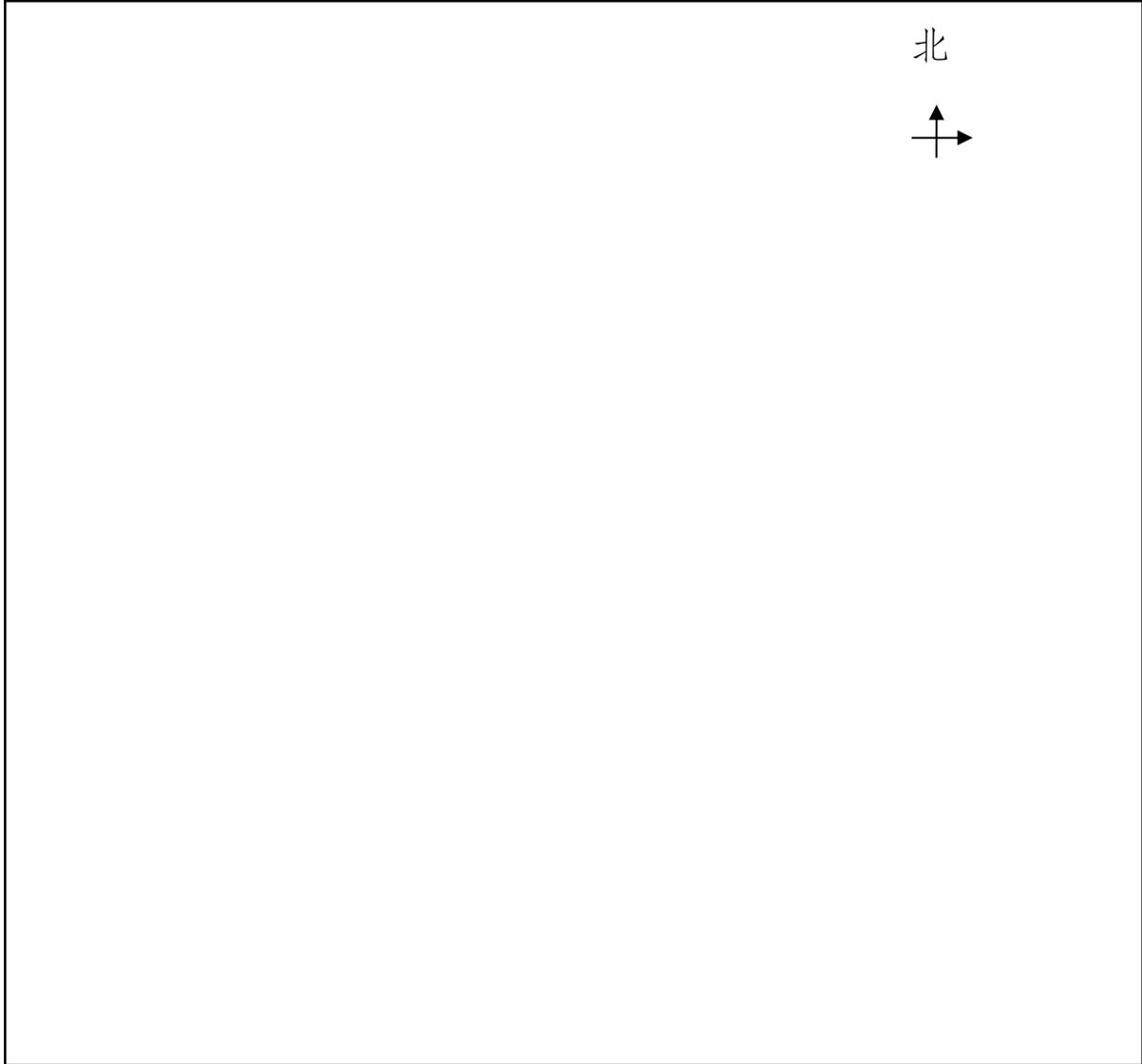
检查（勘察）人签字：_____年__月__日

记录人签字：_____年__月__日

参加人签字：_____年__月__日

第 页 共 页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现场勘察平面图



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确认意见：_____

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_____ 年__月__日

检查（勘察）人签字：_____ 年__月__日

记录人签字：_____ 年__月__日

参加人签字：_____ 年__月__日

第 页 共 页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笔录字迹要端正，保证可以正常阅读，笔录不能随意空行，空白处注明“以下空白”或者划有斜线。

二、笔录必须当场制作，不得事后补记、增删。当场有修改的，由被检查（勘察）人在修改处签字或者压指印。一个案件有多处现场的，应分别当场制作笔录；对现场需进行多次检查的，每次均应制作笔录。

三、涉及现场采样取证的，执法人员应当将采样情况记入现场检查（勘察）笔录。

四、笔录应当全面、如实记录现场检查（勘察）发现的情况。

五、可以采取拍照、录像或者其他方式记录检查（勘察）情况。

六、应做好音像记录与文字记录的衔接工作，对查封扣押、限产停产或者经政府批准的停业关闭等涉及重大权益的现场执法活动和执法办案场所，应全程音像记录；对现场执法、调查取证、举行听证、文书送达等容易引发争议的行政执法过程，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音像记录。

七、如被检查（勘察）人拒绝签字或不能签字的，应由行政执法人员在笔录中注明原因。现场有其他人在场的，可以请在场人员签字。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执法人员应根据实地情况与采证需要，选择适当的摄录方式进行摄录，现场照片、影像资料应客观、真实地反映现场勘察情况。

二、对无法提取原始载体或者提取原始载体有困难的物证，采取拍照、录像等方式复制的，应附有对该物证的保存地点、保存人姓名、调取时间、执法人员姓名、证明对象的说明，并由执法人员签字或者签章。

常用文书附 13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抽样取证记录

抽样时间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____时 ____分		
抽样地点			
抽样人员			
执法证号			
当事人			
抽样物品		数量	
抽样方式			
抽样情况			
样品封存情况			
当事人确认签名			
备注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证据清单

序号	证据名称	证据种类	页码	备注
1		书证		
2		物证		
3		视听资料		
4		电子数据		
5		证人证言		
6		当事人的陈述		
7		鉴定意见		
8		勘验笔录、现场笔录		
9				
10				
11				
12				
13				
.....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涉案物品清单

序号	物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计量单位	生产日期 (批号)	生产单位	物品特征	备注

当 事 人：签名或盖章 _____ 年__月__日
执法人员：_____ 执法证号：_____ 年__月__日
执法人员：_____ 执法证号：_____ 年__月__日
保 管 人：签名或盖章 _____ 年__月__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证据资料

证据种类	<input type="checkbox"/> 书证 <input type="checkbox"/> 物证 <input type="checkbox"/> 视听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证人证言 <input type="checkbox"/> 当事人的陈述 <input type="checkbox"/> 鉴定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勘验笔录、现场笔录
(证据内容)	
制作过程 说 明	
当 事 人	
取证地点	
取证时间	
证明对象或 证明内容	

执法人员：_____ 执法证号：_____ 年__月__日

执法人员：_____ 执法证号：_____ 年__月__日

当事人或见证人： 签名或盖章 _____ 年__月__日

常用文书附 17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调查询问笔录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地点：_____

被调查询问人：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工作单位：_____职务：_____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调查询问人及执法证编号：_____、_____

记录人：_____工作单位：_____

执法人员表明身份、出示证件及被调查询问人确认的记录：我们是吕梁市生态环境局的行政执法人员，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执法证编号：_____、_____）。请

过目确认：注：手写“我已经确认，对执法人员身份无异议。”

今天我们依法向你了解有关情况，你应当配合调查，如实回答询问和提供材料，不得拒绝、阻碍、隐瞒或者提供虚假情况。依照法律规定，你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如果你认为调查人与本案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办案，可以申请回避，并说明理由。

请确认：注：手写“我已经听清楚，已知晓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不申请回避”或“我已经听清楚，已知晓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因****原因，申请回避。”

询问内容：_____

被调查询问人签字：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 页 共 页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调查询问笔录

注：询问内容（与涉嫌违法行为相关，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建设、生产情况，如项目性质、生产工艺、产品、原辅材料等。

2.环保相关手续，如环评审批、竣工验收、排污许可等。

3.污染物产生情况、污染物处理设施建设、运行情况。

4.违法情况的内容，如对现场情况的确认、主观过错、违法持续时间、违法次数等。

5.需要告知和调查的其他情况，如告知监测结果、送达地址确认等情况。

被调查询问人签字：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 页 共 页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笔录字迹要端正，保证可以正常阅读，笔录不能随意空行，空白处注明“以下空白”或者划有斜线。

二、笔录必须当场制作，不得事后补记、增删。当场有修改的，由被询问人在修改处签字或者压指印。

三、每份《调查询问笔录》只能对应一个被调查询问人。必要时，可以对被调查询问对象进行多次询问，每一次调查询问都应当分别制作调查询问笔录。

四、笔录应当全面、如实记录被询问人与案件相关的陈述。

授权委托书

依照法律规定，我（单位）委托_____同志（身份证件号码：_____性别：____手机：_____），作为我（单位）生态环境有关情况处理代理人，协助贵单位办理生态环境工作事宜，由此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代理权限：生态环境工作事宜的特别授权。

委托事项：代理人有权代为承认生态环境有关情况的调查事实，代为确认执法文书送达地址确认书，代为签收生态环境法律文书，代为行使或放弃陈述、申辩和听证的权利，代为处理生态环境工作等事项。

委托期限为：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该案处理终结之日止。
特此委托。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附：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被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监测/检测/鉴定结果告知书

吕环检告〔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叙述现场检查、取样、检测的结果等内容）。

附件：监测/检测结果、鉴定意见报告（报告编号）。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常用文书附 20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送达地址及方式确认书

受送达人 基本信息	名称/姓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民身份证件号码： _____ 地址/住址： _____
告知 事项	<p>1.为便于受送达人及时收到吕梁市生态环境局的执法文书，保证环境行政执法程序顺利进行，当事人应当如实提供确切的送达地址、手机号码等相关信息。</p> <p>2.确认的送达地址适用于环境行政执法案件的各个阶段，包括案件受理、立案、调查、告知、决定、催告、执行，以及同期在受理强制执行申请的人民法院的审理、执行阶段。</p> <p>3.案件办理期间如果送达地址有变更，应当及时告知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变更后的送达地址；若案件已移送人民法院，变更后的送达地址亦适用人民法院案件。</p> <p>4.如果提供的地址不确切，或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使执法法律文书和人民法院的法律文书无法送达或未及时送达，视为有效送达，受送达人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p> <p>5.接受电子送达方式的，以送达信息到达受送达人特定系统的日期为送达日期。</p>
送达 地址 及 送 达 方 式	<p><input type="checkbox"/> 1.受送达人确认下列地址为送达地址：</p> <p>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收件人： _____ 电话：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 2.受送达人指定以下代收人地址为送达地址：</p> <p>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代收人： _____ 与受送达人关系： _____ 电话： _____</p> <p>3. 受送达人接受电子送达的情况（是否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input type="checkbox"/>手机号码：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传真号码：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电子邮件地址：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方式及地址： _____</p> <p>4. 其他联系方式： _____</p>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

吕环登存〔 〕 __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_____

地址/住址： _____

你（单位） _____（案由） _____的行为，涉嫌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的规定，（为防止证据灭失或以后难以取得），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六条、《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下列物品予以先行登记保存证据。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自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起至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止，以 _____（就地或者异地） _____方式，存放于（地点） _____。在此期间，当事人或者有关人员不得销毁或转移证据。

附：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清单

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生产单位	备注

以上清单，物品与实物一致。请确认：注：当事人手写“以上清单，物品与实物一致。”

当事人：_____年__月__日

行政执法人员及执法证编号：_____、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采取先行登记保存措施的前提条件是“证据有可能灭失”或“证据以后难以取得”。不符合以上情形之一的，不得采取先行登记保存措施。

二、办理程序上应当经过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批准。情况紧急的，可以先采取登记保存措施，再报请机关负责人批准。

三、对先行登记保存的物品，当场清点后详细填写物品名称、数量、型号、生产日期（批号）、生产单位等信息。可以采取拍照、录像或者其他方式记录现场情况。

四、先行登记保存的证据应当按照《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在七个工作日内依法处理。

五、就地保存的，由当事人负责保存，在向当事人送达《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时，在证据物品上加贴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封条，说明有关情况及应遵守的义务；异地保存的，注明保存地点。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处理通知书

_____:

个人/个体工商户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工作单位及职务: _____住址: _____

法人/其他组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地址: _____

本机关于____年__月__日向你(单位)作出《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文号),对_____等物品先行登记保存证据。本机关于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对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以_____保存方式,存放于_____。现根据(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对被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的物品作出以下处理:

附件: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处理清单

联系人: _____联系电话: _____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处理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生产单位	备注

以上清单，物品与实物一致。请确认：注：当事人手写“以上清单，物品与实物一致。”

当事人：_____年__月__日

行政执法人员及执法证编号：_____、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解除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

吕环解登〔 〕_____ 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___年__月__日向你（单位）作出了《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_____环登存〔 〕__号），对（先行登记保存证据名称）进行了先行登记保存。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以_____（就地或者异地）_____方式，存放于_____（地点）_____。

依照《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现决定对（先行登记保存证据全部或部分）于_____年__月__日起予以解除先行登记保存措施。

附：解除先行登记保存证据清单

解除先行登记保存证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生产单位	备注

以上清单，物品与实物一致。请确认：注：当事人手写“以上清单，物品与实物一致。”

被先行登记保存证据人：_____ 年__月__日

行政执法人员及执法证编号：_____、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采取先行登记保存证据措施的，应当根据《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在七个工作日内及时处理。违法事实不成立，或者违法事实成立但依法不应当查封、扣押或者没收的，决定解除先行登记保存措施。

二、超过七日未作出处理决定的，先行登记保存措施自动解除。

三、对解除先行登记保存的物品，当场清点后详细填写物品名称、型号、数量、生产日期（批号）、生产单位等信息。可以采取拍照、录像或者其他方式记录现场情况。

常用文书附 24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案件处理内部审批表

申请 事项			
案 源	<input type="checkbox"/> 巡查中发现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举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上级交办 <input type="checkbox"/> 下级报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关部门移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机构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非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当 事 人	名称/姓名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住址		
简要案情 及申请理由 依据和内容			
承办人 意 见	签名：_____ 年 月 日		
承办机构 负责人意见	签名(盖章)：_____ 年 月 日		
生态环境主 管部门负责人 审批意见	签名(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为简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内部审批表式而设计。《案件处理内部审批表》主要适用于实施或者解除先行登记保存证据、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延长立案审查期限、中止调查、恢复调查、终止调查、听证通知、延长案件办理期限、同意分期/延期缴纳罚款通知、督促履行义务催告、申请强制执行、同意回避申请等行政行为的内部审核程序。

二、使用本《案件处理内部审批表》，应与所要作出决定的事项相对应。填写的内容应当准确、清楚，审核、审批意见应当明确。

三、须由主要负责人签名实施行政行为的文书应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人同意或不同意的意见、签名及日期，其他实施行政行为的文书可由分管负责人签署。

四、本执法文书格式中已单独设立审批表的，不再适用本文书，如法制审核使用《案件法制审核表》，查封/扣押（解除查封/扣押）决定使用《查封/扣押（解除查封/扣押）审批表》，行政处罚结案适用《结案审批表》，移送行政拘留适用《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移送审批表》，移送涉嫌环境犯罪适用《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审批表》等。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吕环责改〔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_____。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xx年x月x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

10.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立即（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_____日内）（改正违法行为的具体形式），并将依法对你（单位）进行处罚。

我局将对你（单位）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单位）拒不改正上述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我局将依法处理。

你（单位）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孝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适用按日连续处罚情形)

吕环责改〔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_____。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xx年x月x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

10.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立即（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_____日内）（改正违法行为的具体形式），并将依法对你（单位）进行处罚。

我局将在三十日内对你（单位）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复查。如你（单位）拒不改正违法排污行为，我局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五十九条第一款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对你（单位）实施按日连续处罚。

你（单位）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孝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适用违反三同时制度逾期不改正情形)

吕环责改〔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_____。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xx年x月x日我厅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

10.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立即（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_____日内）（改正违法行为的具体形式），并将依法处2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罚款。

我局将对你（单位）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单位）逾期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我局将依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依法处100万元以上200万元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孝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适用其他逾期不改正的情形)

吕环责改〔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_____。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xx年x月x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

10.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现责令你（单位）立即（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_____日内）（改正违法行为的具体形式），并将依法对你（单位）进行处罚。

我局将对你（单位）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单位）逾期不改正上述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我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依法责令停产整治（视具体法条规定进行表述）。）

你（单位）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孝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责令改正情况复查记录

当事人	
复查时间	
复查地点	
现场复查情况：	
现场复查凭证	
当事人签名：	
现场见证人签名：	
行政执法人员：	执法证号：
行政执法人员：	执法证号：
备注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案件调查中止报告

案件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巡查中发现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举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上级交办 <input type="checkbox"/> 下级报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关部门移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机构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非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立案时间	
案由			
当事人	名称/姓名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码	
	地址/住址		
<p>一、调查经过（概括交代案件由来，包括案件来源、登记时间、立案时间和批准立案的机关等；调查经过包括办案人员的组成、调查方式、调查时间等）：</p> <p>1.[现场检查]XXXX年X月X日，执法人员XXX、XXX对该公司进行双随机检查，对现场情况拍照取证后，于该公司办公室内查阅了相关资料，并对部分资料复印取证，同时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及“现场勘察平面图”，由该公司法定代表人XXX签字确认。</p> <p>2.[调查询问]XXXX年X月X日，执法人员XXX、XXX在（地点）约见该公司法定代表人XXX，针对该公司XXXX一事做进一步调查，并制作“调查询问笔录”。法定代表人XXX现场提供营业执照、居民身份证、XXX、XXX复印件各1份。</p> <p>3.[责令改正]XXXX年X月X日，执法人员XXX、XXX向该公司送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X环X责改〔 〕号）。</p> <p>4.[查封扣押]XXXX年X月X日，执法人员XXX、XXX对该公司送达了《查封决定书》（X环X查〔 〕号），并实施了查封扣押。</p> <p>5.[现场复查]XXXX年X月X日，执法人员XXX、XXX对该公司进行复查，发现该公司XXXXXX。执法人员现场制作勘查笔录并拍照，由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某某某签字确认。</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二、调查中止的处理意见：

调查的事实：写案件的事实和中止调查的情形：

根据《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第几项（列举下列情形供选择进行勾选或删除）的规定，

（一）行政处罚决定须以相关案件的裁判结果或者其他行政决定为依据，而相关案件尚未审结或者其他行政决定尚未作出的；

（二）涉及法律适用等问题，需要送请有权机关作出解释或者确认的；

（三）因不可抗力致使案件暂时无法调查的；

（四）因当事人下落不明致使案件暂时无法调查的；

（五）其他应当中止调查的情形。

建议中止案件调查，待中止调查的原因消除后，应当立即恢复案件调查。

调查人：

年 月 日

三、调查机构意见：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四、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审批意见：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案件调查终止报告

案件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巡查中发现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举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上级交办 <input type="checkbox"/> 下级报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关部门移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机构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非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立案时间	
案由			
当事人	名称/姓名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住址		
<p>一、调查经过（概括交代案件由来，包括案件来源、登记时间、立案时间和批准立案的机关等；调查经过包括办案人员的组成、调查方式、调查时间等）：</p> <p>1.[现场检查]XXXX年X月X日，执法人员XXX、XXX对该公司进行双随机检查，对现场情况拍照取证后，于该公司办公室内查阅了相关资料，并对部分资料复印取证，同时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及“现场勘察平面图”，由该公司法定代表人XXX签字确认。</p> <p>2.[调查询问]XXXX年X月X日，执法人员XXX、XXX在（地点）约见该公司法定代表人XXX，针对该公司XXXX一事做进一步调查，并制作“调查询问笔录”。法定代表人XXX现场提供营业执照、居民身份证、XXX、XXX复印件各1份。</p> <p>3.[责令改正]XXXX年X月X日，执法人员XXX、XXX向该公司送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X环X责改〔 〕号）。</p> <p>4.[查封扣押]XXXX年X月X日，执法人员XXX、XXX对该公司送达了《查封决定书》（X环X查〔 〕号），并实施了查封扣押。</p> <p>5.[现场复查]XXXX年X月X日，执法人员XXX、XXX对该公司进行复查，发现该公司XXXXXX。执法人员现场制作勘察笔录并拍照，由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某某某签字确认。</p> <p>.....</p>			

二、违法事实和主要证据：

违法事实：XXXX年X月X日，我局执法人员XXX、XXX对XXX公司进行执法检查，发现该公司正在进行XXX生产，（陈述违法事实）。以上事实，有如下主要证据为证：

1. 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 xx年x月x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

10. 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三、调查终止的处理建议：（结合法条和具体案件情况进行表述）

根据《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三十六条第几项（列举下列情形供选择进行勾选或删除）的规定，

（一）涉嫌违法的公民死亡的；

（二）涉嫌违法的法人、其他组织终止，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承受其权利义务的；

（三）其他依法应当终止调查的情形。

建议调查终止。

调查人：

年 月 日

四、调查机构意见：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五、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审批意见：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案件调查报告

案件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巡查中发现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举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上级交办 <input type="checkbox"/> 下级报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关部门移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机构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非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立案时间	
案由			
当事人	名称/姓名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住址		
<p>一、调查经过（概括交代案件由来，包括案件来源、立案时间和批准立案的机关等；调查经过包括办案人员的组成、调查方式、调查时间等）：</p> <p>1.[现场检查]XXXX年X月X日，执法人员XXX、XXX对该公司进行双随机检查，对现场情况拍照取证后，于该公司办公室内查阅了相关资料，并对部分资料复印取证，同时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及“现场勘察平面图”，由该公司法定代表人XXX签字确认。</p> <p>2.[调查询问]XXXX年X月X日，执法人员XXX、XXX在（地点）约见该公司法定代表人XXX，针对该公司XXXX一事做进一步调查，并制作“调查询问笔录”。法定代表人XXX现场提供营业执照、居民身份证、XXX、XXX复印件各1份。</p> <p>3.[责令改正]XXXX年X月X日，执法人员XXX、XXX向该公司送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X环X责改〔 〕号）。</p> <p>4.[查封扣押]XXXX年X月X日，执法人员XXX、XXX对该公司送达了《查封决定书》（X环X查〔 〕号），并实施了查封扣押。</p> <p>5.[现场复查]XXXX年X月X日，执法人员XXX、XXX对该公司进行复查，发现该公司XXXXXX。执法人员现场制作勘察笔录并拍照，由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某某某签字确认。</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二、违法事实和主要证据（也可列表描述，见下文）：</p>			

违法事实：XXXX年X月X日，我局执法人员XXX、XXX对XXX公司进行执法检查，发现该公司正在进行XXX生产，（陈述违法事实）。以上事实，有如下主要证据为证：
1.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 xx年x月x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
10.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三、调查结论和法律依据：

当事人XXXXXX的行为涉嫌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应当予以处罚。

四、处理处罚建议：（结合法条和具体案件情况进行表述）

- 1.建议责令改正/限制生产(共几条生产线，停止几条生产线)/停产整治。（若是在制作调查报告时已经出具的，应写明文书已在某年某月某日已制作或送达给当事人）；
- 2.根据《裁量基准》，建议从轻、从重处罚，或者建议罚款金额区间等。
- 3.建议移送公安机关，对某某某处行政拘留；
- 4.建议移送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调查人： _____ 年 月 日

五、调查机构意见：

负责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六、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审批意见：

签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根据《裁量基准》列表呈现“违法事实与相关证据”，列表如下：

裁量要素(因子)	事实描述	相关证据
违法行为类型	废气处理设施不运行，将未经处理的污染物从污染处理设施的中间工序引出全部直接排放。	现场检查笔录、询问笔录、录像、照片等
小时烟气量	21 万标立方米	现场检查笔录、询问笔录对现场监测进行了记录，监测报告数据为证
违法行为持续时间	查阅运行记录显示，违法行为持续已达 5 天。	现场检查笔录、询问笔录、运行记录显示数据为证
废气去向	该企业位于居民区	环评文件为证，现场检查笔录、询问笔录也有相关调查内容

常用文书附 33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案件审查表

案件名称		立案号	
案源	<input type="checkbox"/> 巡查中发现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举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上级交办 <input type="checkbox"/> 下级报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关部门移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机构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非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当事人	名称/姓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住址		
简要案情及处理处罚建议	注：包括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后果等简要情况；拟作出处理处罚的具体内容、理由和法律依据。		
审查内容	本机关是否有管辖权 <input type="checkbox"/>是<input type="checkbox"/>否 违法事实是否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是<input type="checkbox"/>否 证据是否合法充分 <input type="checkbox"/>是<input type="checkbox"/>否 调查取证是否符合法定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是<input type="checkbox"/>否 是否超过行政处罚追责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是<input type="checkbox"/>否 适用法律、法规、规章是否准确，裁量基准运用是否适当 <input type="checkbox"/>是<input type="checkbox"/>否		
案件审查人意见	经审查，该案本机关有管辖权，违法事实清楚，证据合法充分，调查取证符合法定程序，没有超过行政处罚追责期限，适用法律、法规、规章准确，经裁量，建议处以罚款××元。 建议拟作出/决定作出以下处理意见：（注：审查意见应当明确同意或退回补充调查、重新取证。） 签名：_____年 月 日		
案件审查机构负责人意见	签名(盖章)：_____年 月 日		

裁量要素(因子)	事实判定	裁量取值
违法行为类型	废气处理设施不运行,废气全部直接排放。	25%
小时烟气量	21万标立方米>20万标立方米	4%
违法行为持续时间	持续已达5天,按5天以上认定	6%
废气去向	位于居民区	4%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审批意见	签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	---------------------

根据调查报告“违法事实和主要证据”体现裁量过程,列表如下: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被审查案件的调查人员不得作为该案的审查人员。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适用听证案件)

吕环罚告〔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xx年x月x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10.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参照山西省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文件的规定，综合违法行为的具体方式、对象、持续时间、环境污染程度、社会影响等裁量要素（裁量要素因各案不同进行列举）进行裁量，同时有从重、从轻、减轻或其他有裁量幅度的，说明法定理由和依据。我局拟对你（单位）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1. _____；

2.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和《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你（单位）如对该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告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和申辩，视为你（单位）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你（单位）有权要求听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你（单位）如果要求听证，应当在收到本告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听证申请，视为你（单位）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联系人：_____电 话：_____

地 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适用非听证案件)

吕环罚告〔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xx年x月x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10.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

规定。参照山西省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文件的规定，综合违法行为的具体方式、对象、持续时间、环境污染程度、社会影响等裁量要素（裁量要素因各案不同进行列举）进行裁量，同时有从重、从轻、减轻或其他有裁量幅度的，说明法定理由和依据。我局拟对你（单位）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1. _____；

2.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和《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你（单位）如对该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告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和申辩，视为你（单位）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特此告知。

联系人：_____电 话：_____

地 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责令限制生产告知书

吕环责限告〔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xx年x月x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

10.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

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我局拟责令你(单位)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限制生产(表述限制生产规模)。改正方式包括:(限制生产、制定整治方案、实施整改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第十一条和《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你(单位)如对该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和申辩,视为你(单位)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第一项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你(单位)有权要求听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你(单位)如果要求听证,可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书面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听证申请,视为你(单位)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联系人: _____ 电 话: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责令停产整治告知书

吕环责停告〔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年__月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调查机构名称、调查时间、案件来源、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如下主要证据证明：

1.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xx年x月x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

10.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我局拟责令你（单位）停产整治。改正方式包括：（停止生产、制定整治方案、实施整改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第十一条和《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你（单位）如对该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和申辩，视为你（单位）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第一项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你（单位）有权要求听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你（单位）如果要求听证，应当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书面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听证申请，视为你（单位）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联系人：_____电 话：_____
地 址：_____邮 政 编 码：_____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不予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吕环不罚告〔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年__月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调查机构名称、调查时间、案件来源、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如下证据证明。

1.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xx年x月x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

10.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的规定，参照山西省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事项清单》（晋环规〔2025〕4号）（或者其他文件）文件规定，你（单位）的违法行为属于轻微违法行为，我局拟对你（单位）不予行政处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和《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你（单位）如对该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告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和申辩，视为你（单位）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特此告知。

联系人：_____电 话：_____

地 址：_____邮 政 编 码：_____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陈述申辩笔录

时 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地 点：_____

陈述申辩人：_____性别：_____身份证号：_____

工作单位：_____电话：_____

我们是吕梁市生态环境局的执法人员_____、_____，
证件号码为_____、_____，这是我们的证件（出示
证件）。现对_____一案
听取你（单位）的陈述申辩。

陈述申辩记录：_____

_____。（此栏不够，可另附页）

陈述申辩人：_____（签名）

执法人员：_____（签名）、_____（签名）

记 录 人：_____（签名）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陈述申辩复核表

案 由			
当 事 人	名称/姓名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住址		
拟行政处罚 意见	年 月 日我局对当事人送达《行政处罚告知书》(__环__ 罚告〔 〕__号) 拟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陈述申辩意见	年 月 日当事人进行陈述申辩，提出如下意见： 1. _____ 2. _____		
复核意见	1. 对当事人提出的陈述申辩意见 1： <input type="checkbox"/> 予以采纳；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采纳。理由如下： _____。 2. 对当事人提出的陈述申辩意见 2： <input type="checkbox"/> 予以采纳；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采纳。理由如下： _____。 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备 注	注：附相关的证据材料：如现场检查笔录、照片等证据。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听证通知书

吕环听通〔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你（单位）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案由）
一案提出听证要求，我局决定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在_____（听证地点）_____（公开或者不公开）
举行听证会。

本次听证会由_____（姓名、单位、职务）_____担任听证
主持人，_____（姓名、单位、职务）_____担任记录员。
_____（姓名、单位、职务）_____担任听证员。

如你（单位）认为听证主持人、听证员、记录员与本案有直接
利害关系的，有权申请其回避。申请听证主持人、记录员回避的，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我局提出书面申请并说明理由。

申请延期举行听证会的，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我局提
出书面申请并说明理由。若无正当理由缺席，视为你（单位）放弃
听证权利，听证终止。

你（单位法定代表人）可以亲自参加听证，也可以委托1~2名

代理人参加听证。

注意事项：

1.委托代理人参加听证的，在听证会举行前提交授权委托书，载明委托的事项、权限和期限。

2.携带当事人（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复印件和有关证据材料。

3.通知有关证人出席作证，并事先告知我局联系人。

联系人：_____电 话：_____

地 址：_____邮 政 编 码：_____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应在听证举行的七个工作日内，通知当事人举行听证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二、可根据需要决定是否设置听证员。

三、当事人因特殊原因事先对听证时间提出变更申请，理由正当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予以采纳。

四、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送达听证申请人（使用送达回证），一份随卷归档。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听 证 笔 录

案由：_____立案号：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至_____时_____分

地点：_____听证方式：_____

听证主持人姓名：_____工作单位及职务：_____

听证员姓名：_____工作单位及职务：_____

记录员姓名：_____工作单位及职务：_____

听证申请人名称或姓名：_____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姓名：_____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一）姓名：_____电话：_____

工作单位：_____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二）姓名：_____电话：_____

工作单位：_____职务：_____

有关证人姓名及工作单位：_____

案件调查人（一）姓名：_____工作单位及执法证号：_____

案件调查人（二）姓名：_____工作单位及执法证号：_____

有关证人姓名及工作单位：_____

听证笔录（正文）：_____

听证申请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有关证人签名：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案件调查人签名：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 页 共 页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笔录字迹要端正，保证可以正常阅读，不得随意空行，空白处注明“以下空白”或者划有斜线。

二、笔录必须当场制作，不得事后补记、增删。当场有文字修改的，由修改人在修改处签字或者压指印。

三、听证记录要简练真实，抓住重点，涉及认定事实和定性关键问题，力求记录原话。对当事人提出的主要观点、主要证据，要重点记录，表述清晰。

四、质证情况是听证笔录的重点，要记录准确，经过质证的证据要在笔录中记明。对听证会上出示的证据，应制作证据目录，附在听证笔录之后。

五、在听证会上提供了书面发言材料和书面陈述申辩材料的，附在听证笔录之后。

常用文书附 43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听证报告

案由：_____

听证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

分听证地点：_____

听证主持人：_____听证员：_____记录员：_____

听证申请人：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案件调查人：_____工作单位：_____

听证案件基本情况：_____

当事人申请听证的主要内容：_____

争论焦点问题：_____

听证意见和建议：_____

主持人：_____（签名）

听证员：_____（签名）

记录人：_____（签名）

年 月 日

常用文书附 44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案件法制审核表

案件名称		立案号	
送审时间	年 月 日		
审核内容	审核结果		
	总体结论	存在问题/改进建议	
执法主体是否合法，是否超越执法机关法定权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执法人员是否具备执法资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执法程序是否合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案件事实是否清楚，证据是否合法充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适用法律、法规、规章是否准确，裁量基准运用是否恰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执法文书是否完备、规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违法行为是否涉嫌犯罪、需要移送司法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法制审核人 审核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事实清楚，证据充分，程序合法，内容适当，未发现明显法律风险，审核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存在明显法律风险，且难以改进或者完善，审核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事实不清，证据不充分，程序不当或者适用依据不充分，存在明显法律风险，但是可以改进或者完善，退回调查机构补充完善。 签字：_____年 月 日		
法制机构 负责人意见	（注：若无法制机构法制审核的，可以删除此行） 签字（盖章）：_____年 月 日		
备注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案件集体讨论记录

案件名称：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至_____时_____分

地 点：_____

主持人：_____职务：_____ 记录人：_____职务：_____

参加人员：_____

列席人员：_____

汇报案件情况：_____

陈述申辩（听证）及复核情况：_____

参加讨论人员意见：_____

结论意见：_____

参加人员签名：_____

列席人员签名：_____

记录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案件调查人员可列席集体讨论并介绍案情，不得参与讨论和表决。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吕环罚〔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xx年x月x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

10.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我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行政处罚告知书》（吕环罚告〔____〕×号）告知你（单位）陈述申辩权（听证申请权）。年____月____日，叙述陈述申辩及听证过程、当事人意见理由及证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采纳当事人意见的情况及理由。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参照山西省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的规定，综合违法行为的具体方式、对象、持续时间、环境污染程度、社会影响等裁量要素（裁量要素因各案不同进行列举）进行裁量，同时有从重、从轻、减轻或其他有裁量幅度的，说明法定理由和依据。我局决定对你（单位）处以如下行政处罚：

1. _____。
2. _____。

限于接到本处罚决定之日起十五日内缴纳罚款，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我局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

罚款缴纳方式：请即提供你公司全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缴款办理人姓名、联系电话和身份证号相关信息（送达回执载明或发送至邮箱***@163.com），到我局开具电子《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缴款通知）》；并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的15日内，将应缴款项按照缴款书中的缴款方式缴入吕梁市财政专户或吕梁市财政汇缴专户。

你（单位）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孝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行政处罚决定的执行。

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行政处罚决定书应有说理性内容，说明事理、情理和法理。主要包括：

1.对违法行为的构成要件、因果关系和违法事实的认定过程等陈述清楚。

2.阐述证据形式和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

3.适用法律依据时应当完整地引用定性依据和处罚依据。

4.对当事人陈述申辩理由、证据或听证的过程、结论和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是否采纳意见的理由、依据，应当详细阐述，当事人放弃陈述申辩或听证的也应予以说明。

5.作出从重、从轻、减轻或其他有裁量幅度的行政处罚的，应当在行政处罚决定书中说明理由和依据。

二、通过互联网渠道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应当同时提供提交行政复议申请书的互联网渠道。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责令限制生产决定书

吕环责限〔 〕 _____ 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_____

地址/住址： _____

我局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xx 年 x 月 x 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1 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1 份，证明……的身份；

2.xx 年 x 月 x 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 1 份，证明……的情况；

……

10.xx 年 x 月 x 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 2 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 2 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我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责令限制生产告知书》(××〔〕×号)告知你(单位)陈述申辩权和听证申请权。(叙述陈述申辩及听证过程、当事人意见理由及证据、生态环境部门采纳当事人意见的情况及理由。)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规定,我局决定责令你(单位)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限制生产。改正方式包括:(制定整治方案、实施整改、自行或委托监测等)。

你(单位)应当在收到本决定书后立即整改,并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将整改方案报我局备案并向社会公开。整改期间不得超过污染物排放标准或者重点污染物日最高允许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排放污染物,并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监测或者委托有条件的环境监测机构开展监测,保存监测记录。

你(单位)完成整改任务后,应当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将整改任务完成情况和整改信息社会公开情况,报我局备案,并提交监测报告以及整改期间生产用电量、用水量、主要产品产量与整改前的对比情况等材料。限制生产决定自报我局备案之日起解除。

我局将依法对你(单位)履行限制生产措施的情况实施检查,并依法作出处理或处罚。

如你(单位)对本决定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孝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责令停产整治决定书

吕环责停〔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xx年x月x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

10.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我局于__年__月__日以《责令停产整治生产告知书》(××〔〕×号)告知你(单位)陈述申辩权和听证申请权。(叙述陈述申辩及听证过程、当事人意见理由及证据、生态环境部门采纳当事人意见的情况及理由。)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我局拟责令你(单位)停产整治。改正方式包括:(停止生产、制定整治方案、实施整改等)。

你(单位)应当在收到本决定书后立即整改,并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将整改方案报我局备案并向社会公开。

你(单位)完成整改任务后,应当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将整改任务完成情况和整改信息社会公开情况,报我局备案,并提交监测报告以及整改期间生产用电量、用水量、主要产品产量与整改前的对比情况等材料。停产整治决定自报我局备案之日起解除。

我局将依法对你(单位)履行停产整治措施的情况实施检查,并依法作出处理或处罚。

如你(单位)对本决定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孝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

吕环不罚〔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xx年x月x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

10.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我局于_____年__月__日以《不予行政处罚告知书》(××〔〕×号)告知你(单位)陈述申辩权。_____年__月__日, (叙述陈述申辩过程、当事人意见理由及证据、生态环境部门采纳当事人意见的情况及理由。)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参照(轻微违法不予处罚相关文件清单),你(单位)的违法行为属于(轻微违法并及时改正),我局决定对你(单位)不予行政处罚。

你(单位)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孝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对你(单位)进行教育,具体内容如下: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常用文书附 50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送 达 回 证

送达文书名称及文号	
受送达人名称或姓名	
送 达 地 点	
送 达 方 式	
收件人签字（或盖章） 及收件日期	（与受送达人的关系： 年 月 日）
送达人（两人签字）	
送达机关盖章	年 月 日
备 注	1.受送达人拒收的，送达人应在备注栏注明拒收的理由，并请见证人签字或盖章。 2.委托送达、留置送达的应在备注中注明情况；邮寄送达的可以将挂号信回执粘贴于备注中。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送达方式为直接送达的，应由受送达人签收，受送达人不在时可由其他有关人员代签收，但应注明与受送达人的关系；受送达人拒绝签收的，行政执法人员可作留置送达，但应在备注栏注明情况，并全过程记录或邀请有关证明人签字证明；委托送达的案件应注明；邮寄送达的，应通过邮政企业，并作登记和索要回执。经受送达人同意并签订确认书的，可以采用能够确认其收悉的电子方式送达文书。

二、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当在作出后的七个工作日内送达当事人。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同意分期/延期缴纳罚款通知书

吕环分（延）缴〔 〕 __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_____

地址/住址： _____

我局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 ____ 环罚〔 ____ 〕 ____ 号），对你（单位）罚款 ____ 元（大写）。
你（单位）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申请（分期/延期缴纳
罚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
我局同意你（单位）延期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前缴纳罚款。

（批准分期缴纳罚款的，写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
罚法》第六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我局同意你（单位）分 ____ 期缴纳
罚款。

第 ____ 期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前，缴纳罚款
元（大写）；

第 ____ 期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前，缴纳罚款
元（大写）；

第 ____ 期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前，缴纳罚款

元（大写）。）

逾期未缴纳罚款的，我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可以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督促履行义务催告书

吕环催〔 〕 __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_____

地址/住址： _____

你（单位）（简述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的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我局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罚〔 〕__号），并于__年__月__日送达你（单位）（我局于__年__月__日依法对你（单位）作出了延期/分期缴纳罚款的决定）。

现履行期限届满，你（单位）尚未履行行政处罚决定。我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责令你（单位）在接到本催告书后十日内履行行政处罚决定书确定的下列义务：

1. _____；
2.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六条的规定，你（单位）有陈述、申辩的权利。你（单位）如要求陈述、申辩的，请在接到本催告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催告书送达十日后，

你（单位）如仍未履行处罚决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三条的规定，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特此催告

联系人：_____电 话：_____

地 址：_____邮 政 编 码：_____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强制执行申请书

吕环罚申〔 〕__号

申请人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

工作单位及职务：_____ 电话：_____

被申请人名称或姓名：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姓名：_____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对 _____（当事人及其违法行为）_____一案，我局
_____年 月 日（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名称、文号）_____。

（叙述当事人不履行行政处罚文书载明义务的情况，叙述生态环境
主管部门催告履行义务情况，叙述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三条之规定，特申
请你院强制执行下列内容：

1. _____；

2. _____。

附：1.《行政处罚决定书》（或者《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各一份；
- 3.当事人的意见及行政机关催告情况；
- 4.申请强制执行标的情况；
- 5.证明具体行政行为合法的其他材料_____件。

此致

_____人民法院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负责人（签名）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及时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可在下列期限内尽早提起：

1.《行政处罚决定书》《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送达后当事人未申请行政复议且未提起行政诉讼的，在文书送达之日起六个月后起算的三个月内；

2.《行政复议决定书》送达后当事人未提起行政诉讼的，在《行政复议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后起算的三个月内；

3.第一审行政判决后当事人未提出上诉的，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后起算的三个月内；

4.第一审行政裁定后当事人未提出上诉的，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后起算的三个月内；

5.第二审行政判决书送达之日起三个月内。

二、按人民法院要求办理授权委托手续。

三、本文书一份送交人民法院，一份随卷归档。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

吕环当罚〔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你(单位)于____年__月__日,在__(违法地点)__因__(行为方式)__的行为,违反了_____(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的规定,事实确凿。我局执法人员当场向你(单位)告知了违法事实、依据和依法享有的权利。__(并听取了你(单位)的陈述申辩或你(单位)未作陈述申辩)。

当事人
联

现依据__(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_____,
我局决定对你(单位)处以下行政处罚:

1. _____;
2. _____。

缴纳罚款方式：当场收缴。限于你(单位)接到本处罚决定之日起十五日内缴至指定的银行或者通过电子支付系统缴纳罚款。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我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可以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

你（单位）如不服本处罚决定拟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应当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先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可以通过本局提交行政复议申请)；对行政复议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行政复议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再依法向孝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行政复议和诉讼期间，行政处罚不停止执行。

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 xxx 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处罚地点：_____

执法人员：_____ 执法证件号：_____

执法人员：_____ 执法证件号：_____

当事人确认及签收：_____

签收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除法律另有规定的外，《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只适用于对违法事实确凿并有法定依据，对公民处以 200 元以下、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 3000 元以下罚款或者警告的行政处罚，当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二、执法人员填写《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后，当场宣读并交付当事人。

三、当事人和执法人员在《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上填写的日期一致。

四、当场收缴罚款的应交付法定罚款票据。

五、执法人员作出当场行政处罚决定后，在三个工作日内报所属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六、当场处罚过程应当制作笔录。

七、建议各地印制“当事人联”和“存根联”，两联内容保持一致，“存根联”作为案卷存档。

常用文书附 56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当场行政处罚决定现场笔录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地点：_____

被检查人名称或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电话：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现场负责人：_____电话：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工作单位：_____职务：_____

与本案关系：_____

检查人：_____

记录人：_____工作单位：_____

参加人：_____工作单位：_____

一、表明身份：我们是吕梁市生态环境局的行政执法人员，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执法证编号：_____、_____）。

请过目确认：注：手写“我已经确认，对执法人员身份无异议。”

二、告知权利义务：今天我们依法进行检查并了解有关情况，你应当配合调查，如实提供材料，不得拒绝、阻碍、隐瞒或者提供虚假情况。依照法律规定，你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如果你认为执法人员与案件有直接利害关系或者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执法的，有权申请回避，并说明理由。

请确认：注：手写“我已经听清楚，已知晓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不申请回避。”

被检查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_____页共_____页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当场行政处罚决定现场笔录

或“我已经听清楚，已知晓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因*****原因，申请回避。”

三、现场情况：

1.现场已查清当事人的 XXXX 违法事实，并依法拍照取证。该行为违反了《XXX》第 XX 条的规定（填写违则），依据《XXX》第 XX 条的规定（填写罚则），我局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 XX 元。已告知当事人依法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当事人放弃陈述申辩（提出陈述申辩，陈述申辩意见如下：XXXX。并说明采纳情况）

2.《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X环X当罚〔 〕号）已当场送达给当事人 XXX。（如当事人拒绝签收的，则说明具体情况）

3.你（单位）如不服本处罚决定拟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应当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先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可以通过本局提交行政复议申请)；对行政复议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行政复议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再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行政复议和诉讼期间，行政处罚不停止执行。

被检查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第 页 共 页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当场行政处罚决定现场笔录

注：1.被检查（勘察）人对笔录逐页签名、注明日期。被检查（勘察）人无异议的，在笔录末页的签署审阅确认意见，注明“以上笔录已阅无误，情况属实”；被检查（勘察）人有异议的，注明异议内容；被检查（勘察）人拒不签字或者不能签字的，由执法人员注明。

2.检查（勘察）人、记录人的在笔录末页签名，并注明日期。

3.其他参加人的，填写其他参加人姓名、工作单位，其他参加人在笔录末页签名，并注明日期。

（本页为末页）

被检查人或现场负责人确认意见：

被检查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检查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记录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参加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第 页 共 页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书

吕环连罚〔 〕 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_____

地址/住址： _____

我局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xx年x月x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

10.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

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我局于____年__月__日向你(单位)送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号)。____年__月__日,我局你(单位)送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号)罚款_____元。

____年__月__日,我局对你(单位)组织复查中发现:

(拒不改正的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年×月×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年×月×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

10.××年×月×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我局于__年__月__日以《行政处罚告知书》(××[]×号)告知你(单位)陈述申辩权(听证申请权)。__年__月__日,(叙述陈述申辩及听证过程、当事人意见理由及证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采纳当事人意见的情况及理由。)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经研究,我局决定对你(单位)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年____月____日止实施按日连续处罚:

罚款（大写）_____元。

罚款限于接到本处罚决定之日起15日内缴至指定的银行或者通过电子支付系统缴纳罚款。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我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可以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

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复议，也可在六个月内向孝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行政处罚决定的执行。

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按日连续处罚的计罚日数为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送达当事人之日的次日起，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复查发现违法排放污染物行为之日止。再次复查仍拒不改正的，计罚日数累计执行。

二、按日连续处罚每日的罚款数额，为原处罚决定书确定的罚款数额。按照连续处罚规则决定的罚款数额，为原处罚决定书确定的罚款数额乘以计罚日数。

三、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作出后，应在法定期限内以法定方式送达当事人。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强制措施现场笔录

行政强制措施种类：_____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时____分

地点：_____

执法人员：_____ 执法证件号：_____

执法人员：_____ 执法证件号：_____

记录人：_____

一、当事人基本情况

个人/个体工商户

姓名或名称：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证件类型及号码：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人/其他组织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证件类型及号码：_____ 职务：_____

现场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证件类型及号码：_____ 工作岗位及职务：_____

在场工作人员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证件类型及号码：_____ 工作岗位及职务：_____

二、见证人基本情况(可选)

见证人姓名：_____ 证件类型及号码：_____

住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三、告知事项

问：你好!我们是 _____的执法人员_____、_____ 执法证号分别是_____、_____，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出示执法证件),请你确认。请配合我机关开展实施行政强制措施，并如实回答有关问题。如果你认为我们与本案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到本案的公正办理，可以申请我们回避，你是否申请回避?

答：不申请回避。

申请_____回避。理由：_____

负责人意见：_____

四、采取行政强制措施理由、依据、当事人权利及救济途径告知

五、现场情况记录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强制措施)决定书

吕环强决〔 〕__号

_____ :

个人/个体工商户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工作单位及职务: _____ 住址: _____

法人/其他组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地址: _____

经查,你(单位)涉嫌 _____ 的违法行为,依据(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决定对你(单位)的(被采取行政措施对象的名称、数量等)予以(行政措施的种类)。

(××强制措施)期限为____日。如因检测、检验、检疫或者技术鉴定需要顺延期限的,或因情况复杂依法需要延长期限的,本单位将另行书面告知。在(××强制措施)期限内,你(单位)不得销毁或转移_____。

如你(单位)不服本决定,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期限)内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期限)内依法向孝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当事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见证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执法人员: _____

执法证号: _____

执法人员: _____

执法证号: _____

常用文书附 60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强制措施物品移送告知书

吕环物移〔 〕__号

_____：

个人/个体工商户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工作单位及职务：_____住址：_____

法人/其他组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地址：_____

关于你（单位）_____（案由）_____一案，因
（移送理由）_____

本单位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将此案依法移送（被移送机关名称）处理，并将依据（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及文号）实施（行政强制措施种类）的（行政强制措施对象的名称）也已一并移送（被移送机关名称）。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附件：移送物品清单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强制拆除公告

吕环强拆公告〔 〕__号

关于_____（案由）_____，经本机关立案调查，作出（行政决定的名称及文号），责令（当事人姓名或名称）在__年__月__日前自行拆除（违法建筑物名称或所在地）的违法建筑物（或构筑物）和设施，（当事人姓名或名称）逾期未履行拆除义务。为维护行政执行的严肃性，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予以公告，限（当事人姓名或名称）在本公告公布之日起（期限）内自行拆除该（违法建筑物名称或所在地）的违法建筑物（或构筑物）和设施。如（当事人姓名或名称）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拆除的，本机关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

对于强制拆除活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阻挠、干涉，否则将依法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查封/扣押（解除查封/扣押）审批表

案件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巡查中发现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举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上级交办 <input type="checkbox"/> 下级报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关部门移送 <input type="checkbox"/> 机构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非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当事人	名称/姓名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住址		
案情简介及 申请查封/扣 押（解除查封/ 扣押）理由依 据和内容			
承办人 意 见	承办人：_____年 月 日		
承办机构 负责人意见	签 名(盖章)：_____年 月 日		
法制审核意见	签 名：_____年 月 日		
生态环境 部门负责人 审批意见	签 名：_____（单位盖章）_____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使用本审批表，应与所要作出决定的事项相对应。填写的内容应当准确、清楚，审核、审批意见应当明确。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查封/扣押决定书

吕环查（扣）〔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xx年x月x日当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居民身份证复印件1份，证明……的身份；

2.xx年x月x日我局制作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证明……的情况；

……

10.xx年x月x日我局提供执法人员的执法证复印件2份、采样资格证复印件2份，证明……的身份和资格。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单位）（涉案物品场所设施、设备、场所、工具、物品等名称、数量）予以查封（扣押）。查封（扣押）期限为_____日（时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查封（扣押）期限不包括检测或技术鉴定的时间。查封（扣押）设施、设备存放于（地址），在此期间，你（单位）不得擅自损毁封条、变更查封状态或者启用已查封的设施、设备。

如你（单位）对本行政强制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孝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本决定的执行。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情况紧急，需要当场实施查封（扣押）的，应当在实施后 24 小时内补办批准手续。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认为不需要实施查封（扣押）的，应当立即解除。

二、查封（扣押）的期限不得超过三十日；情况复杂的，经本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但延长期限不得超过三十日。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当事人阻碍执法、擅自损毁封条、变更查封状态或者隐藏、转移、变卖、启用已查封的设施、设备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法律法规及时提请公安机关依法处理。

四、查封（扣押）决定书应当当场交付当事人或者受委托人签收。当事人或者受委托人应当签字或者盖章，注明日期。实施查封（扣押）过程中，当事人或者受委托人拒不到场或者拒绝签字、盖章的，生态环境执法人员应当予以注明，并可以邀请见证人到场，由见证人和生态环境执法人员签字或者盖章。

五、查封（扣押）无充分理由和证据不得适用法律规定的兜底条款或等外条款。如依据《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查封、扣押办法》第四条第一款第六项“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严重污染的违法排污行为”实施查封（扣押），需提供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据。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查封/扣押清单

当事人名称：

名称	数量	型号及特征	生产厂家	生产日期	存放地点

当事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执法人员姓名及执法证号： _____ 年 月 日

执法人员姓名及执法证号： _____ 年 月 日

见证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注：本清单一式两份，被执行人和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如委托第三人保管的，应同时交第三人收执。

常用文书附 65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查封/扣押现场笔录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地点：_____

当事人名称或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电话：_____身份证件号码：_____

现场负责人：_____电话：_____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工作单位：_____职务：_____

与本案关系：_____

执法人员：_____

记录人：_____工作单位：_____

告知事项：我们是吕梁市生态环境局的执法人员，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执法证编号：_____、_____）。

请过目确认：注：手写“我已经确认，对执法人员身份无异议”。

今天我们依法进行查封（扣押），你应当配合调查，如实提供材料，不得拒绝、阻碍、隐瞒或者提供虚假情况。如果你认为执法人员与本案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办案，可以申请回避，并说明理由。

请确认：注：手写“我已经听清楚，已知晓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不申请回避。”或“我已经听清楚，已知晓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因*****原因，申请回避。”

当事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____页 共____页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查封/扣押现场笔录

现场情况：

1.告知实施查封（扣押）的理由、依据以及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救济途径等情况；

2.听取当事人陈述申辩情况；

3.制作《查封/扣押清单》；

4.《查封/扣押决定书》（ 环查（扣）〔 〕 号）、《查封/扣押清单》由 XXX 签收；

5.查封（扣押）设施、设备；

6.查封（扣押）期限；

7.查封（扣押）地点；

8.拍摄情况。

当事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第__页 共__页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查封/扣押现场笔录

注：**1.** 当事人对笔录逐页签名、注明日期。当事人无异议的，在笔录末页的签署审阅确认意见，注明“以上笔录已阅无误，情况属实”；当事人有异议的，注明异议内容；当事人拒不签字或者不能签字的，由执法人员注明。

2. 执法人员、记录人的在笔录末页签名，并注明日期。

3. 其他参加人的，填写其他参加人姓名、工作单位，其他参加人在笔录末页签名，并注明日期。

（本页为末页）

当事人或现场负责人确认意见：

当事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执法人员签字：_____ 年 月 日

记录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见证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第__页 共__页

注意事项（正式文书制作时，删除此事项）：

一、笔录字迹要端正，保证可以正常阅读，笔录不能随意空行，空白处注明“以下空白”或者划有斜线。

二、笔录必须当场制作，不得事后补记、增删。当场有修改的，由当事人在修改处签字或者压指印。

三、为增加证明力，可要求当事人加盖公章。

四、可以采取拍照、录像或者其他方式记录查封（扣押）情况。

五、如当事人不到场的，邀请见证人到场，由见证人和行政执法人员在现场笔录上签字或者盖章；当事人拒绝签字的，应由行政执法人员在笔录中注明情况，并请在场人员签字。

六、行政执法人员当场实施查封（扣押）的，可以在现场检查笔录中注明查封（扣押）相关情况，如现场检查笔录中已充分涵盖本文书内容，可不单独制作本文书。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查封/扣押延期决定书

吕环查（扣）延〔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依法对你（单位）（简述环境违法行为）作出查封/扣押决定书（____环查（扣）〔 〕__号），因____延长查封（扣押）理由，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经研究决定，现依法决定延长查封（扣押）期限（延长时间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如你（单位）对本决定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孝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本决定的执行。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解除查封/扣押决定书

吕环解查（扣）〔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局于__年__月__日依法对你（单位）（简述环境违法行为）作出查封/扣押决定书（__环查（扣）〔 〕__号），（于____年__月__日依法对你（单位）作出查封/扣押延期决定书（__环__查（扣）延〔 〕__号）），因解除查封（扣押）理由，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__项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查封、扣押办法》第十九条第一项/第二十条第__项（如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五项，应根据具体情形选择《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查封、扣押办法》的条款）的规定，经研究，现依法决定解除查封（扣押）。

（解除扣押决定应注明：请你（单位）于__年__月__日前凭本决定书以及《扣押清单》到（物品存放地点）领取被扣押物品。逾期不领取的，我局将依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 移送审批表

案 由					
当事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有效证件及号码		联系电话	
企业主要 负责人		有效证件及号码		联系电话	
调查人员			承办部门		
案情简介					
行政拘留处 罚移送依据 和处理意见	经办人： _____ 年 月 日				
执法 机构意见	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法制 机构意见	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生态环境主 管部门负责 人审批意见	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移送材料 清单

案由：

材料名称	数量	提供部门	备注
<p>移送部门人员签名（执法证号）</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 (移送部门盖章)</p> <p>公安机关签收人签名（警官证号）</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 (公安机关盖章)</p>			

注：本清单一式两份，移送部门和公安机关各存一份。

常用文书附 71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审批表

案由					
当事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有效证件及号码		联系电话	
企业主要 负责人		有效证件及号码		联系电话	
调查人员			承办部门		
案情简介					
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依据和处理意见	经办人： _____ 年 月 日				
执法机构意见	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法制机构意见	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人意见	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书

吕环刑移〔 〕__号

案由				
当事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有效证件及 号码	联系电话	
企业主要 负责人		有效证件及 号码	联系电话	
调查人员			承办部门	
简要案情				
移送依据				
移送建议				
经办人(执法证号):				
年 月 日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章)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材料清单

案由：

材料名称	数量	提供部门	备注

移送部门人员签名（执法证号）

年 月 日
(移送部门盖章)

公安机关签收人签名（警官证号）

年 月 日
(公安机关盖章)

注：本清单一式两份，移送部门和公安机关各存一份。

常用文书附 74

案卷封面

行政机关名称					
文 号					
案 由					
当 事 人 基 本 情 况	□个人/个 体工商户	姓 名		性 别	
		身份证(其 他有效证 件)号 码		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	
		住 址		联 系 电 话	
		字 号 称 名 称		统 一 社 会 信 用 代 码 (注 册 码)	
	□法人/其 他 组 织	名 称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负 责 人	
		地 址		联 系 电 话	
统 一 社 会 信 用 代 码					
处 理 结 果					
承 办 机 构		承 办 人			
立 案 日 期		年 月 日	结 案 日 期		年 月 日
归 档 人		归 档 日 期		年 月 日	
保 管 期 限		归 档 号		卷 内 页	

常用文书附 75

案卷目录

序号	文书（材料）名称	文号	日期	页码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					

参考文书附 1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代履行决定书

吕环代履〔 〕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因_____（理由），本局于____年__月__日对你（单位）作出（行政决定书名称及文号）已于____年__月__日送达你（单位），要求你（单位）于____年__月__日前（履行排除妨碍、恢复原状等义务的具体内容）。你（单位）未在规定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本机关于____年__月__日作出（催告书名称及文号），经催告后你（单位）仍未履行。

鉴于你（单位）（拒不履行排除妨碍、恢复原状等义务）的后果（已经或者将危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条以及（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决定由（行政机关或没有利害关系的第三人）代履行。

代履行的预算为_____，代履行的标的为_____，代履行的方式为_____，代履行的时间为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

代履行费用由你（单位）承担）或（依据《×法》第×条第×款的规定，费用由××承担）。

你（单位）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行政决定之日起六个月内向孝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参考文书附 2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立即代履行事后通知书

吕环立代履后通〔 〕__号

_____:

个人/个体工商户 身份证号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工作单位及职务: _____ 住址: _____

法人/其他组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_____ 地址: _____

因你（单位）_____（具体行为内容及立即代履行的理由）_____, 本机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二条以及_____（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 已决定由_____（行政机关或没有利害关系的第三人）_____立即代履行, 代履行费用为元。代履行费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 费用由你（单位）或X X X承担）。

如你（单位）不服本通知, 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期限）内向吕梁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 也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期限）内依法向孝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印章）

年 月 日

参考文书附 3

放弃陈述、申辩权利声明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你局向我（单位）作出《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文号）（仅限于责令改正类的文书）前，已经告知我（单位）作出该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和内容，并告知我（单位）依法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我（单位）现确认该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和内容，并声明放弃陈述、申辩的权利。

声明人（盖章）：

年 月 日

